

地方

视窗

地方经验特色

(形象展示 广告宣传)

2023年4月28日

第 268 期

本刊策划 张灿灿
编辑 王昱璇
校对 台霏霏

联系电话
010-86423591
电子信箱
jrcb60@126.com

打造白沙特色品牌,推动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赵典山

近年来,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把党建融入检察履职全过程,明确抓党建、带队伍、促业务、树形象的工作思路,找准党建工作与检察工作的结合点、着力点,深入探索基层检察院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路径,打造白沙特色党建品牌。2021年以来,该院荣获海南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第四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并连续6年获评全国“青年文明号”。办理的两起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11起案件被海南省检察院选为典型案例。

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有新高度

坚持院党组和班子成员带头、率

先垂范,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带动作用,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制定计划、列出专题,通过参加辅导授课、集中学习研讨、学习心得分享、现场体验教育、二十大精神上墙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找准依法能动履职的切入点、着力点、落脚点,努力在“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上下功夫,把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到检察工作各方面各环节。把党的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来抓,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向海南省检察院、白沙县委、白沙县委政法委报告重要工作、重要案件16次,县委常委会专题听取工作情况汇

报。按照海南省委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决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自觉配合做好县委巡察工作,目前正在认真积极整改中,切实做到以巡察成果检验工作成效,促进工作提升。

规范管理有新提升

每月定期分析研判业务数据,召开年度考核工作总结分析会,各部门负责人、各分管院领导围绕各自条线和分管工作逐一研究分析,深入查摆问题症结。各部门对标对表,对本条线的每项核心业务数据和省院考核内容逐一细化列表,明确目标任务、阶段性进展、存在的问题困难及解决对策,实行清单化、项目化管理,并定期分析研究。对业绩突

出和在全省检察机关年度考核中排名前列的部门及其负责人,在评优推优、选拔使用、绩效等次评定等方面予以重点考虑。加强会议、发文、车辆、请休假、财务内控等规范化管理,促进全院整体工作明显提升。树立既要“干好工作”也要“讲好故事”的理念,通过建立部门联络员、任务分解、审核把关、奖励激励等机制,着力破解干警“不会写”“不愿写”的问题。

严管厚爱有新落实

创设白沙检察讲堂,列出时间表,明确要求各院领导、中层领导干部均要上台授课,目前已开展8期。开展“学习取经走出去、经验方法

引进来”活动,组织开展控辩对抗赛并派员参加辖区比赛,邀请海南省检察院、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的业务能手对干警进行培训,达到以赛促学、以赛促练的目的。积极开展主题党日、联谊交流、走访慰问、谈心谈话等活动,组建院篮球队,建设院史馆暨荣誉室,开展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不断增强队伍凝聚力、战斗力。严格落实“三个规定”,记录报告有关事项31件,对违反“三个规定”的1名退休干部予以谈话提醒处理,常态化开展检察督察4次,严防“灯下黑”。

检察长论坛

白沙:支持起诉助农户维权

“拖欠3年的赔偿款终于给出了,污水直排橡胶地、菜地的问题也得到了妥善解决!”近日,一起民事执行监督案件的申请人符某激动地向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检察官韩德说最近发生的开心事。

2013年7月,家住牙叉镇的农户符某发现自家的橡胶地、菜地、鱼塘、水田有污水流入的情况。符某经了解得知,白沙县自来水公司接管牙叉镇新供水厂运营后,由于该厂排污管没有闭合,清理反冲的污水外溢,直排入符某的橡胶地、菜地、鱼塘、水田等,造成符某不能进行日常劳作,收入受到严重影响。

符某遂与白沙县自来水公司取得联系,并同该公司工作人员实地调查直排污水对符某橡胶地、鱼塘、菜地的影响。后双方签订协议书确定赔偿事宜,自来水公司依约支付了赔偿金。2019年1月,白沙县自来水公司与符某再次签订协议,约定该公司赔偿符某损失的时间延长至2019年6月30日。符某予以认可,同时约定,若2019年6月30日后该公司没有铺设排污管网引流污水,则按每年经济损失3.5万元给付符某赔偿金。

然而,协议签订后,白沙县自来水公司没有按照协议约定铺设排污管网引流污水,也没有继续支付符某赔偿金。无奈之下,2022年8月,符某向白

沙县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白沙县检察院受理该案后,承办检察官立即分析案情并调取相关材料。该院经调查核实,决定支持符某起诉,并向白沙县人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意见书。

白沙县人民法院受理后,该院立即跟进监督。2022年10月,法院作出判决,判令被告白沙县自来水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符某支付2019年6月30日至2022年6月赔偿款10.5万元,判令被告铺设排污管网引流污水,停止污水对符某的橡胶地、菜地等生产资料的侵害,并承担该案的全部诉讼费用。最终,符某的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障。

(马业彪 王柳娟)

儋州:将党建贯穿检察工作创新发展服务大局全过程

“党建工作是我们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的内生动力,只有坚持不懈抓实党建工作,才能打造一支忠诚、担当的检察队伍,从而为海南自贸港建设提供优质司法服务。”日前,海南省儋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涛在该院党组会上表示。

近年来,儋州市检察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的建设的重大论述和对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将党建贯穿于检察机关创新发展、服务保障自贸港建设的各项工作中,有力激发了该院检察干警的思想动力和行动活力,促进了检察队伍建设和检察业务水平双提升。该院先后获得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检察机关文明单位、全国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党建统领,筑牢干警政治思想根基

为筑牢干警政治思想根基,夯实党建工作基础,该院采取党组会、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组织干警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线上+线下”“理论研讨+实践体验”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新修订的党章等内容,并要求各党支部将“三会一课”活动内容同步上传到“南海党建云”平台,加强对党员干警党内政治生活的监督,不断夯实干警忠诚履职的思想根基。

为压实党建主体责任,该院党组专题研究制定《2023年院机关党建工作要点》,统筹谋划好年度14项党建工作目标任务,压实党建工作责任。该院机关党委切实发挥统筹协调职能作用,督促支部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纵深发展。同时,该院注重推进“星级化”党支部创建活动,组织7个党支部参加“星级化”党支部创建工作,不断增强机关党支部的凝聚力、创造力、战斗力,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党支部。

2022年以来,该院7个党支部共开展“主题党日+”活动70次,组织党员干警交流学习心得体会,开展党建知识与办案业务知识测试6次。

党建统领,瞄准生态资源保护难点发力

“党建是我们争创佳绩的‘引擎’。”儋州市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党支部书记廖林发表示,第四检察部党员检察官率先垂范,办理了一批备受社会关注、有影响力的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的3件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入选海南省检察院发布的典型案例。针对一起行政机关未依法履职造成陈某甲、陈某乙在近岸海域生

(羊唐均)

东方:法治进校园 护苗在行动

为贯彻落实《海南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方案》的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有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近日,海南省东方市检察院检察官王万全作为东方市第一小学法治副校长,走进该校开展“两法一规”(即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进校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该校3400余名师生参加。

活动中,王万全从青少年法治教育的重要意义、重点内容以及怎样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预防犯罪等方面,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全校师生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有关内容,并以检察机关办理的典型案例为载体,深入浅出地讲解与青少年相关的法律知识和自我保护常识,引导青少年养成遇事找法、处理问题靠法的行为习惯,提升他们的法治意识、安全意识。

据了解,为持之以恒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今年3月9日,东方



东方市检察院检察官走进东方市第一小学,开展“两法一规”进校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市检察院联合该市教育局签了《东方市“女童保护”一校一讲师工程实施方案》(下称《方案》)。《方案》旨在通过建立儿童保护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培育专业讲师队伍走进中小学、开设专题教育课堂等形式,有效提升青少年防范性侵害、性骚扰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方案》明确了工作覆

盖范围、近远期目标、实施步骤、工作措施等内容,要求在2024年1月前完成对该市民办幼儿园大班防性侵教育课的全覆盖,并建立常态化教学,进一步推动该市未成年人预防性侵害教育的常态化和全覆盖,延伸检察机关未成年人保护触角。

(王爱欣 李九坤)

东方: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助力乡村振兴

海南省东方市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党建工作的政治引领作用,找准党建工作引领乡村振兴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加大精准帮扶力度,采取五项措施,积极助力党建联系点和乡村振兴帮扶联系点宝东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美丽乡村建设。

五联共建助力乡村振兴。东方市检察院党组选派1名年轻党员干警担任宝东村第一书记,1名年轻党员干警担任驻村工作队队长,形成由主要领导统筹、主管领导负责、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具体落实的工作模式,落实落细共建工作。建立工作会商机制,加强与村委会的协作配合及日常联系,通过情况通报、定期交流等形式,及时总结经验,梳理工作难点,形成工作合力,同时在支部活动、主题党日、专题党课、组织慰问等党建活

动中深化合作,全面提升基层党支部的党建质量和水平。

群策群力助力乡村振兴。东方市检察院党组与宝东村党支部共同谋划,研究制定村级发展壮大集体经济五年计划和年内目标,全院派出5名年轻干警与61户重点对象结对帮扶。统筹各方力量对宝东村合作社的产品进行宣传,积极推广合作社推销兰花等优质花卉产品,不断提高贫困户生产积极性和干事创业热情,带动贫困户稳定增收致富。

立足职能助力乡村生态振兴。东方市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加强乡村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探索开展政协民主监督和检察法律监督协作工作,通过组成联合调研组开展专题调研、召开联席会议及磋商会、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对农业废弃物治理、违规堆放生活垃圾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协同相关部门深化源头治理。以集中开展“农

村环境卫生清理整治”活动为抓手,加大人居环境整治力度,督促村“两委”对农业生产废弃物进行清理整治,清理违规堆放的生产生活垃圾,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检民共建助力乡村文化振兴。东方市检察院帮扶宝东村完善党建宣传阵地建设,制作百年党史墙、乡村振兴主题宣传栏,并多次与宝东村开展文化交流活动,营造浓厚文化氛围,引导村民树立积极健康的生活理念,得到村民的一致好评。

加强引导助力乡村人才振兴。自开展结对帮扶工作以来,东方市检察院党组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共建共治共享的理念,通过建强村党支部,发挥党员干部在乡村振兴中的引领作用,正确引导村“两委”干部、驻村工作队人员在村庄治理、村庄建设中履职尽责。重视人才在乡村振兴的推动作用,引进1名大学生村官,为推动乡村振兴积蓄后备力量。

(麦毅慧)

屯昌:公益诉讼护航国有资产安全

为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近日,海南省屯昌县检察院依法履职尽责,加大国有资产领域公益诉讼办案力度,发现并成功办理一起保护国有财产行政公益诉讼案件,追回国有资产收益27.5万元。

经查,屯昌甲公司(国有企业)将其养殖场租赁给乙公司经营,并确定租金为每年10万元。2019年至

2022年6月,乙公司应付租金共计32.5万元,但乙公司只缴纳了5万元,尚有27.5万元的租金未缴纳。甲公司催缴后,乙公司仍不履行。因相关职能部门未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应当及时收缴的国有资产收益长期没有收缴到位,严重损害了国家利益。

为确保国有资产应收尽收,屯昌县检察院主动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

联系,调取相关证据材料,启动公益诉讼立案和诉前程序。2022年10月,屯昌县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建议行政职能部门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督促乙公司及时缴纳租金。相关职能部门在收到检察建议后,立即组织人员进行调查核实和全面排查,积极整改,对乙公司进行催缴。目前,乙公司拖欠的27.5万元租金已全部缴齐。

(陈玉清)

琼海:高效完成协助调查工作

今年1月9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向海南省琼海市检察院发来一封表扬信。对该院迅速落实最高检第六巡回检察组调查核琼海籍服刑人员周某有无财产可供执行和财产性判项履行能力的指令,协助调查工作给予了肯定,鼓励该院再接再厉,为推动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海南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毅对该院认真负责、严谨高效完成工作任务的作风表示肯定和鼓励。

2022年11月,琼海市检察院接到最高检第六巡回检察组要在3日内调查核琼海籍服刑人员周某有无财产可供执行和财产性判项履行能力的指令。在海南省检察院的指导

下,琼海市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该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欧阳群立即开会部署,抽调检察官骨干力量组成工作专班,迅速对周某是否有银行存款、车辆、房地产等不动产和其他经济收益等方面开展全面、细致的调查。经询问相关证人、现场走访、协调相关部门查询并出具证明等,该院在指令期限内完成全部协查事项,为最高检第六巡回检察组依法监督有关机关积极履职提供了翔实、充分的依据。在最高检第六巡回检察组组织听证会时,琼海市检察院指派该院副检察长文晓辉带队参加,协助介绍出示相关证据,为听证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

(赵旭)

澄迈:检察建议督促取缔非法烧炭窑场

近日,海南省澄迈县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取缔非法烧炭窑场,切实保护了当地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

2022年6月,澄迈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澄迈县中兴镇某村一处烧炭窑场未经有关部门批准,擅自占地擅自建设烧炭窑,造成环境污染,相关职能部门未依法履行林地监管职责,致使社会公共利益持续受到侵害。

该院检察官经实地走访调查发现,该烧炭窑场在未取得任何审批手续的情况下,擅自占用林地并建设6个小型砖混结构的烧炭窑。该窑场共占地3.33亩,其中占用Ⅳ级保护林地1.47亩,自然保留地1.86亩。窑场在生产木炭的封闭环节中,由于燃料不完全燃烧,含有大量粉尘、二氧化碳的废气未经任何处理直接排放到空气中,对周边林地资源和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破坏,致使该地无法正常种植林木,林业种植条件遭到严重破坏,社会公共利益持续处于受侵害状态。

2022年10月,该院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履行职责,依法查处某烧炭窑场破坏林地的违法行为,对烧炭窑场污染环境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理,对破坏自然资源和环境的违法行为加强监督检查,切实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职能部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对烧炭窑场非法烧炭行为进行查处,依法予以全面拆除,并开展造林复绿工作。截至今年2月,相关职能部门已依法取缔非法烧炭窑场并完成了复绿工作。

(谭伟斌)



近日,海南省首个听证员库建设启动仪式在澄迈县检察院举行,15名来自社会各界人士以主动邀请、单位推荐、个人自荐等方式成为首批入选听证员库的成员。图为听证员签名确认进入听证员库。

吴雁/摄